

【褫】 thí

對應華語	張開、展開
用例	目矚褫袂開
用字解析	<p>臺灣閩南語裡，把「張開、展開」這個詞義說做「thí」，寫做「褫」。</p> <p>例如：「目矚褫袂開！Bak tsiu thí bē khui.」（眼睛張不開。）此處「thí」這個音，傳統和現代的閩南語字、辭典都寫為「展」，例如《臺日大辭典》等。這是把閩南語的「展」字三音分配為：tián 為文讀音、thián 為白讀音（例如《廈門音新字典》），而 thí 為 thián 音之變（thián > thinn > thí）。因此「展」是最接近「本字」的「準本字」或「訓用字」。但是，「展」為常用字，其常用音為 tián，其常用義為「展開」「展覽」，為了分字別義，本部另選了「褫」為推薦用字。</p> <p>考「褫」字在《廣韻》有四音：1.《廣韻·支韻》「直離切」下有「褫，蓐衣；……說文曰：奪衣也」，2.《廣韻·紙韻》「池爾切」下有「褫，奪衣。」，3.《廣韻·紙韻》「褫，敕豸切。衣絮偏也」，4.《廣韻·止韻》「昌里切」下有「褫，徹衣；又奪衣。」其反切，分別相當於臺灣閩南語文讀音的 tí、tī、tshí。綜合「褫」字在古今漢語裏的用法，絕大多數都是《說文解字》所訓「奪衣」一義（其餘「蓐衣」「衣絮偏」「徹衣」都少有人用，「徹衣」或為「撤衣」之誤，見慧琳《一切經音義》引《倉頡篇》），此義和「thí（張開）」不相合，因此以「褫」字來表記，主要是取其音讀相近，「褫」為「代用字」。</p> <p>有人建議寫為「擘」字。「擘」字在漢語中古音裏只有一讀，《廣韻·麥韻》「博厄切」下有「擘，分擘。」這是說「擘」字有「分」之義，因此形成並列結構的「分擘」一詞。《說文解字·手部》：「擘，搗也。」「搗」，《說文解字》訓為「裂」，因此「擘」字的本義是「分裂」（「擘」另有「大拇指」之義），此音義和訓義為「解開」的「thí」不太相合，不適合採用。何況「擘」字（音 peh）已經用為「擘柑仔、目矚擘金」的「擘」，不宜再用來做為「thí」的漢字。</p>



本著作係採用創用 CC 「姓名標示-非商業性-禁止改作」 2.5 臺灣版授權條款釋出。創用 CC 詳細內容請見：

<http://creativecommons.org/licenses/by-nc-nd/2.5/tw/>